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刘能清	联系方式：0755-23953842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 35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林建山	联系方式：0755-23931335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 35 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216 号文”批准，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三旺通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63.20 万股，发行价为 34.0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3,049.8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609.7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440.08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由中信建投证券完成持续督导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中信建投证券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三旺通信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三旺通信经营情况，对三旺通信开展持续督导工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1 年度，三旺通信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机构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1 年度，三旺通信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三旺通信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三旺通信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三旺通信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三旺通信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三旺通信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	保荐机构对三旺通信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1 年度，三旺通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1 年度，三旺通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1 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三旺通信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1 年度，三旺通信未发生相关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	2021 年度，三旺通信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流存在重大异常；（六）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16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的承诺履行情况。	2021 年度，三旺通信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三旺通信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主要的风险事项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迅速，新的应用领域层出不穷，市场对技术与产品的需求不断提高。若公司不能准确判断和及时把握行业应用的发展趋势与产品技术的演进路线，并提前投入充足的研发力量布局新技术研发，可能削弱公司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持续竞争能力和未来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

由于工业互联网通信产品技术壁垒相对较高，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准确地把握技术发展趋势，加之研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照计划推出与市场需求相符的新产品，或者由于研发过程中的不确定因素而导致技术开发失败或研发成果无法实现产业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研发和技术驱动型的创新科技公司，公司销售的各类产品均基于公司自主研发积累的核心技术。公司制定的保密制度和措施可能无法完全避免公司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未来若公司核心技术相关内控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或者出现重大疏忽、恶意串通、舞弊等行为而导致核心技术泄露，将可能损害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竞争力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关键技术研发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工业互联网通信行业属于技术与人才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技术研发人员是公司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所在。近年来工业互联网业内企业对技术研发人员的需求量较大，优秀人才的争夺日益

激烈。与此同时，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和未来募投项目的稳步实施对高素质技术研发人才的需求还将继续增加，若公司关键技术研发人员流失或者不能及时补充所需人才，将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芯片等重要原材料供给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芯片类、光器件、接插件、阻容器件、壳体、线路板等。其中芯片是公司重要的原材料，在公司产品硬件部分起到较为重要的作用，构成公司产品的核心零部件。公司采购的芯片产品主要供应商为境外厂商，占比较重。国产芯片占比相对较低。

若未来国际经济贸易形势出现极端情况导致部分材料、特别是关键芯片采购周期变长、价格剧烈波动或无法顺利进口，且公司未能合理调整生产销售安排、及时调整产品设计、寻找替代性方案等措施进行有效应对，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及时交付工业互联网通信产品，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造成不利影响。

2、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2021年12月23日，公司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4201313），有效期三年。公司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率优惠政策，若国家或地方有关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和发出商品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为应对国际贸易形势变化，对主要原材料芯片进行储备，导致报告期末存货金额较大。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7,890.99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535.60万元，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6.36%。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客户临时改变需求、竞争加剧或技术更新，将导致产品滞销、存货积压，从而导致公司存货跌价的风险增加，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均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主要受市场供求关系、产品技术先进性、产品更新迭代、公司销售及市场策略等因素综合影响。由于公司各产品面临的市场竞争环境存在差异，各产品所在的生命周期阶段及更新迭代进度不同，产品的市场销售策略不同等导致的毛利率波动风险。如果公司未能正确判断下游市场需求变化，或公司技术实力停滞不前，或公司未能有效控制产品成本等，将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出现波动甚至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尽管公司主要客户财务状况良好，商业信用较高，具有较强的偿付能力，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发生恶化，或者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不能及时收回货款或者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将会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研发费用较高的风险

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为 5,357.9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11%，金额及占比较高，且公司研发投入仍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公司持续加大 TSN、WIFI6、5G 边缘计算等新产品的研发，研发投入能否形成研发成果具有一定不确定性，研发成果向经济效益的转化亦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若公司短期内大规模的研发投入未能产生预期效益，可能对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四）行业风险

公司所处工业互联网下游应用领域众多，每个行业具有独特的技术应用方案和技术标准要求。伴随近年来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迅速，市场需求旺盛，市场参与者不断增加而导致竞争加剧，可能存在公司市场占有率下降、毛利率和净利润下滑等风险。加之，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与支持下，工业互联网作为“新基建”七大领域之一，是国家战略及行业发展规划的重点支持领域，行业近些年取得了较快发展，广阔的市场空间吸引了大量新进入者。若未来国家对工业互联网行业的支持政策减弱，市场需求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宏观环境风险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爆发以来，致使全球多数国家和地区遭受了不同程度的

影响。目前疫情的反复性对全球的复工复产、物流周期等造成了不利影响，各行业市场的消费需求以及原材料供应链的稳定性增加了不确定性因素，进而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三旺通信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53,851,727.43	209,193,068.15	2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22,374.02	64,432,071.61	-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969,112.53	59,931,611.94	-2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30,967.73	36,031,879.61	-35.25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2,960,331.65	672,748,955.63	5.98
总资产	868,770,636.45	758,609,184.17	14.52

2021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0	1.70	-29.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0	1.70	-29.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1.58	-43.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4	25.16	-16.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1	23.40	-16.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11	17.58	3.53

2021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的原因如下：

1、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 253,851,727.4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35%，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受益于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持续繁荣，叠加公司产品结构改善、营销网络覆盖度提升及公司智能制造、智慧城市、智慧矿山等终端行业应

用场景需求旺盛等因素，公司主要产品工业以太网交换机产品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2,600.78 万元，增长 16.85%，设备联网产品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854.47 万元，增长 37.51%。

2、2021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22,374.0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969,112.5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4.97%。

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以下几方面：（1）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对公司部分产品所用的芯片及金属原材料成本产生了一定的影响。（2）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战略布局，进一步加大营销资源投入，优化营销渠道布局，使得 2021 年度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8.44%。（3）公司为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促进技术水平的提升以及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加大高质量研发人才团队建设，导致 2021 年度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4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的原因系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364.6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123.23 万元，此项计入非经营性损益中。

3、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330,967.7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5.25%。主要系公司基于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增加了销售、管理、研发人员人数，2021 年度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 2,408.9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2.22%。

4、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868,770,636.45 元，较上期末同比增长 14.52%，主要系上海子公司工业互联网设备扩产工程项目正在按期建设中，在建工程增加 1.01 亿元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深耕工业互联网领域 20 年，拥有一支专业背景深厚、创新能力强、行业应用、技术功底过硬的研发队伍。经过多年的研发与产业化积累，公司始终坚持走自主研发的创新道路，持续投入大量人力资源于技术及产品研发，持续提升改善技术及产品的延展空间，以持续保持技术及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组建或完善了多个测试实验室，包括：网络一致性实验室、

行业仿真测试平台、FAT 应用实验室、EMS 实验室、工业环境实验室、射频测试实验室等，这些实验室将对公司技术及产品的验证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二）产品优势

公司围绕工业互联网通信的应用需求，沿着行业发展趋势，融合技术创新及工艺改进的路径，形成了工业以太网交换机、嵌入式工业以太网模块、设备联网产品、工业无线产品 4 大产品线，覆盖了现场总线、工业以太网、工业无线等技术路线，具备一体化网络架构能力，可实现传输技术、安全防护技术、运维技术的综合应用。公司模块产品可以根据客户需求及技术标准，通过模块构建实现快速组合，有效地缩短研发周期，实现产品模块化开发，提高产品开发效率，实现灵活拓展与二次开发，高效地满足客户要求。

公司产品不仅具备较好的环境适应性、电磁兼容性、环网冗余等特征，有效地保障通信网络的可靠运行；而且还具备较好的硬件防护能力和软件防护能力，有效地保障通信网络运行的安全。

（三）多行业布局和应用场景持续拓展优势

工业互联网通信产品在各行业的信息化系统起关键作用，进入各行业形成应用存在一定门槛。公司实行多行业业务布局战略，在智慧城市、智慧矿山、轨道交通、电力及新能源、智能制造及其他领域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同时，公司在下游各行业里进一步发展多场景应用，以扩大高端领域的市占率，如在智慧矿山领域，以井下应用场景为抓手，进一步拓展井上井下一体化通信网络；在轨道交通领域，形成从车上车下多场景应用优势；在电力及新能源领域，扩大高压变电站、高压输电线路等高端应用，致力于形成发电、输电、配电、用电一体化通信网络体系；在智能制造领域，进一步拓展通信产品在工厂多场景的应用等。

（四）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凭借良好的信誉和产品质量赢得了众多客户的认可，形成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积累了一批国内外优质客户及合作伙伴，包括国家电网、中国中车、中国煤科等大型企业集团。公司始终保持上下游协同发展，紧密合作，并在多年合作中形成了较强的客户黏性，在行业中赢得了良好的声誉与市场口碑。

（五）营销与定制化服务优势

公司建立完善的市场营销网络和科学的营销体系，密切跟踪行业前沿发展趋

势与各项指导政策意见，保证公司紧跟行业发展前端。公司为客户提供从售前、售中到售后的一站式服务，并秉持 24 小时随时响应原则，以迅速解决问题为导向，为客户提供点对点、优质、及时的定制化技术服务，凭借优质的服务树立了竞争优势，获取了较高的产品溢价。

（六）认证和检验优势

公司在下游多领域取得高规格认证以及代表性产品的权威机构检测，如智慧城市领域，代表性产品隔爆 AP 取得了国家低压防爆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辽宁）颁发的防爆合格证，具备管廊、井下应用能力；轨道交通领域，代表性产品 TNS5500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通过了江苏省电子信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EN50155 标准、EN50121-3-2 标准、IEC61375 标准检验等，除上述认证检验外，还取得了 UL、CE、FCC、ROHS、REACH 等国际认证资质。

综上，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2021 年，公司研发投入 5,357.95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45.6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21.11%，较 2020 年占比增加 3.53 个百分点，本期研发费用的增加主要系公司基于战略布局，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推进新产品、加强高质量研发人才团队建设等导致职工薪酬、研发办公软件摊销费增加所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357.95	3,677.61	45.69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5,357.95	3,677.61	45.6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1.11	17.58	3.5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发展战略，凭技术赢得市场、靠创新取得效益，以更广泛的技术应用为导向，深耕工业互联网领域近 20 年，密切跟踪行业需求，积极布局技术研发，形成了创新性强、实用性高的系统架构技术，并围绕工业系统的可靠性、实时性和安全性，以及下游行业的行业应用需求，专注研发核心技术，公司核心技术来源均系自主研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159 项，拥有授权专利 78 项，

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57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8,440.08
截至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9,821.12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9.1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53.93
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20,267.52
支付发行费用	1,381.03
手续费支出	0.33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8,785.27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16,285.27
定期存款余额	-
理财产品余额	2,500.00

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 (万股)	间接持股数 (万股)	合计持股数 (万股)	合计持股 比例
熊伟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650.00	1,625.00	2,275.00	45.02%
陶陶	实际控制人	-	31.12	31.12	0.62%
吴健	董事、副总经理	250.00	625.00	875.00	17.32%
袁自军	董事	100.00	250.00	350.00	6.93%
赖其寿	独立董事	-	-	-	-
金江滨	独立董事	-	-	-	-
刘茂明	监事会主席	-	5.00	5.00	0.10%
刘宇蓝	监事	-	1.50	1.50	0.03%
姚群	监事	-	1.80	1.80	0.04%
熊莹莹	董事会秘书	-	0.80	0.80	0.02%
袁玲	财务总监	-	-	-	-
合计	-	1,000.00	2,540.22	3,540.22	7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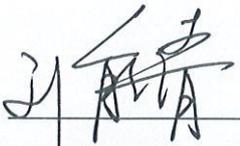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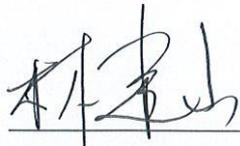
注：除上述持股外，熊伟、吴健持有中信建投三旺通信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比例分别为 76.92%、23.08%，中信建投三旺通信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直接持有三旺通信 75.9115 万股股票，持股比例为 1.50%。

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未发生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刘能清 林建山

